

证券代码：430525

证券简称：英诺尔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

厦门英诺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11月13日

2.会议召开地点：厦门市翔安区火炬产业园翔虹路1号101单元3楼会议室

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
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会议主持人：李金华

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10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5,032,000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8.69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主体授信额度1390万元敞口额度1190万元且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2018年10月26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18-032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

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,30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李金华、李文忠、李宗祥、厦门鸿融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李育聪、李开泉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和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拟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主体授信额度 300 万元敞口额度 300 万元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18 年 10 月 26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18-032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,30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李金华、李文忠、李宗祥、厦门鸿融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李育聪、李开泉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。

厦门英诺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1 月 15 日